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行业标准

NY/T 1296—2007

农作物品种审定规范 油菜

Registration of Crop Variety Rapeseed

2007-04-17 发布

2007-07-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中国农业科学院油料作物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张冬晓、王汉中、李云昌、夏英萍、吴和明、吴江生、李其义、王伟成、俞琦英。

农作物品种审定规范 油菜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油菜品种审定的定义、内容和应具备的丰产性、适应性、抗逆性、品质等方面的具体量化指标及其他非量化指标,给出了审定油菜品种的评价方法及评判规则。

本标准适用于国家级和省级油菜品种审定。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明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NY/T 4 谷类、油料种子粗脂肪测定

NY 414 低芥酸低硫苷油菜种子

NY/T 415 低芥酸低硫苷油菜籽

ISO 9167 油菜籽中硫代葡萄糖苷含量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标准。

3.1

品种 **variety**

人工选育或发现并经过改良,形态特征和生物学特性一致,遗传性状相对稳定的植物群体。本标准中的品种包括常规油菜品种和杂交油菜品种。

3.2

双低油菜品种 **double low variety**

参照 NY 414 和 NY/T 415 中的有关规定。

3.3

特征特性 **character**

品种的植物学性状和生物学特性,分基本特征特性、生育期、主要农艺性状和经济性状等。

3.4

丰产性 **yielding ability**

品种在区域试验中比对照品种平均增减产的百分率及差异显著性。

3.5

稳产性 **yield stability**

品种在区域试验中年度间相对于对照品种产量的变化程度。

3.6

适应性 **adaptability**

品种在区域试验中比对照品种增产试验点的比例。

3.7

产油量 oil yield

$$OY = Y \times O$$

注: OY 代表产油量, Y 代表亩产量, O 代表含油量。

4 审定内容

4.1 内容

品种的特征特性、农艺性状、丰产性、稳产性、适应性、抗逆性、品质、栽培要点等。

品种的特征特性和栽培要点以品种选育单位(个人)提供的结果,结合同级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组织的区域试验鉴定的结果为主要依据。品种的丰产性、稳产性、适应性、抗逆性、品质及主要农艺性状以同级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组织的区域试验鉴定的结果为主要依据。

4.2 申请审定材料要求

4.2.1 申请表(见附录 A)

4.2.2 品种区域试验报告(含生产试验报告)

4.2.3 品种选育报告

4.2.4 品种抗性鉴定报告

4.2.5 品种品质测试报告

4.2.6 品种有关照片(幼苗、成熟全株、角果、籽粒)

4.2.7 不育系鉴定证书或报告(杂交种)

4.3 基本要求

4.3.1 符合《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中申请审定品种应具备的条件。

4.3.2 按照《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的规定完成了区域试验、生产试验和鉴定检测程序。

4.3.3 经区域试验和生产试验鉴定,不存在严重的种性缺陷。

4.3.4 两年区域试验中杂交品种比杂交对照品种产量或产油量增产点次应大于 60%;常规品种比常规对照品种产量或产油量增产点次应大于 60%,常规品种比杂交对照品种产量或产油量增产点次与减产小于 5%的点次之和应大于 60%。

4.3.5 两年区域试验中常规品种芥酸含量变异幅度不大于 1 个百分点,杂交品种芥酸变异幅度不大于 1.6 个百分点,商品籽饼粕硫甙含量变异幅度不大于 15 $\mu\text{mol/g}$ 。

4.3.6 区域试验两年平均含油量冬油菜不低于 38%,春油菜不低于 40%。

4.3.7 杂交品种的不育系必须通过省级或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组织的鉴定。

4.3.8 转基因品种或从国外引进的品种按国务院和农业部的有关规定执行。

4.4 审定指标

4.4.1 双低品种

4.4.1.1 双低杂交品种产量(或产油量)比常规对照品种两年平均增产 10% 以上,两年中最低年份产量(或产油量)较对照品种增产不低于 5%,其他性状与对照相当;或两年平均产量(或产油量)较杂交对照品种增产 5% 以上,两年中最低年份产量(或产油量)较杂交对照品种增产不低于 3%,其他性状与对照相当。经生产试验验证,无明显的种性缺陷。

4.4.1.2 双低常规品种产量(或产油量)比常规对照品种两年平均亩产增产 5% 以上,两年中最低年份产量(或产油量)较对照品种增产不低于 3%,其他性状与对照相当;或两年平均产量(或产油量)与杂交对照品种相当,两年中最低年份产量(或产油量)较杂交对照品种减产不超过 5%,其他性状与对照相当。经生产试验验证,无明显的种性缺陷。

4.4.1.3 熟期、抗逆性等中的一项或多项明显优于对照,丰产性及品质与对照相当。

4.4.2 特殊性状品种

4.4.2.1 高芥酸品种的芥酸含量须大于 50%，产量、熟期等主要性状与对照相当，且具有与企业合作生产的订单合同。

4.4.2.2 高蛋白质、高油酸、低亚麻酸、能源型等其他性状品种由品种审定专业委员会根据实际情况掌握。

5 品种审定评判规则

5.1 食用、饲用油菜品种必须满足 4.4.1 中三项指标中的任一项。

5.2 特殊性状品种必须满足 4.4.2 中两项指标中的任一项。

5.3 符合基本条件及上述指标之一，审定时经无记名投票，赞成票数超过该专业委员会（审定小组）委员总数 1/2 以上的品种，予以通过。

附 录 A
(资料性附录)

国家级油菜品种审定申请书

作 物: _____
品 种 名 称: _____
申请单位(个人): _____
育成单位(个人): _____
申请者通讯地址: _____
邮 编: _____
电 话/传 真: _____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收到日期: 年 月 日

填 表 注 意 事 项

1. 填写本表前,应仔细阅读农业部《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办法》。
2. 审定后建议命名名称,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的规定。
3. 请用电脑打印,本表复印有效。

| | | | |
|-------------|--|-------------|--|
| 参试名称 | | 审定后建 议命名 | |
| 亲本来源 | | | |
| 审定情况 及名称 | | | |
| 品种特征 特性 | | | |
| 品质性状 | | | |
| 抗性性状 | | | |

(续)

| 参试名称 | | 审定后建议命名 | |
|--------------|--|---------|--|
| 历年区域 试验结果 | | | |
| 历年生产 试验结果 | | | |
| 栽培技 术要点 | | | |

(续)

| 参试名称 | | 审定后建 议命名 | |
|--|--|-------------|--|
| 主要优 缺点 | | | |
| 申报者所在单位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签章 年 月 日 </p> | | | |
| 申报者所在省种子管理站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签章 年 月 日 </p> | | | |
| 国家农作物品种审定委员会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100px;"> 签章 年 月 日 </p> | | | |

填 表 说 明

1. 参试名称：填写品种参加试验时的代号或名称。
2. 审定后建议命名：要求名称要符合有关法律的规定,如果此前已经一个或一个以上省(自治区、直辖市)审定通过,要求名称与既定名称一致,不得随意更改。
3. 亲本来源：杂交种以“A×B”的形式注明亲本组合,常规种以“(A/B)//C”的形式表述。
4. 审定情况：填写已往审定的情况,主要包括审定时间、审定单位和审定时命名,同时提交有关审定证书的复印件。
5. 品种特征特性：特征特性主要包括以下内容：品种类型、全生育期、幼苗特性、叶色、裂叶对数、叶缘特性、花瓣形状、花瓣颜色、株高、分枝类型、分枝部位、分枝数、单株有效角果数、每果粒数、千粒重、种皮色。
 - ①品种类型：类型分甘蓝型、白菜型或芥菜型等,同时注明其亚变种类型如冬性或春性等,通常以类似下述语法描述：“该品种为甘蓝型半冬性质不育三系杂交种”。
 - ②全生育期：从播种到成熟的时间,以“天”为单位,以区域试验中的数据为准,如果同时参加几个区域审定,请分别注明全生育期。
 - ③幼苗特性：指幼苗直立、匍匐等,以育种单位提供的资料为准。
 - ④叶色、裂叶对数、叶缘特性：描述叶片颜色、裂叶对数、缺刻有无,叶缘有无锯齿,有无蜡粉、刺毛等。
 - ⑤花瓣形状、花瓣颜色：描述花瓣大小、花瓣颜色、重叠或侧叠等。
 - ⑥株高、分枝部位、单株有效角果数、每果粒数、千粒重：描述以区域试验数据为准,株高、分枝部位以“cm”为单位,单株有效角果数以“个”为单位,每角粒数以“粒”为单位,千粒重以“g”为单位。
 - ⑦分枝类型：分为上生、下生、匀生分枝类型。
6. 品质性状及抗性性状：以国家油菜区域试验指定的品质分析单位和抗性鉴定单位出具的法定报告数据为准。
7. 主要优缺点：重点写出在生产上应注意的事项,如施硼肥、防病以及其他应重点克服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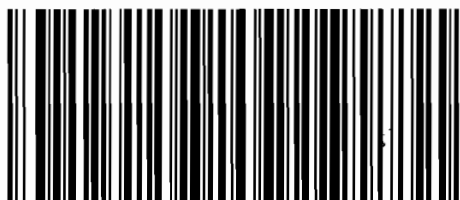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
农业行业标准
农作物品种审定规范 油菜
NY/T 1296—2007

* * *

中国农业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街18号楼)
(邮政编码: 100026 网址: www.ccap.com.cn)
中国农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 *

开本 880mm×1230mm 1/16 印张 1 字数 10千字
2007年6月第1版 2007年6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号: 16109·1160 印数: 1~500册
定价: 12.00元



NY/T 1296-2007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10) 65005894